

公司代码：603020

公司简称：爱普股份

#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普股份	60302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史杰	叶兵
电话	86-21-66523100	86-21-665231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
电子信箱	kongshijie@cnaff.com	jye@cnaff.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83,760,905.90	2,629,345,445.78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9,991,875.03	2,105,109,530.17	2.1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2,346.01	168,375,609.31	-62.87
营业收入	1,285,845,716.84	1,222,683,010.86	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70,783.06	72,050,806.28	2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113,971.37	68,303,521.02	2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3.57	增加0.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5	0.2252	29.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5	0.2252	29.00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76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魏中浩	境内自然人	35.38	113,220,000	0	无	0
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19,200,000	0	无	0
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	13,320,000	0	无	0
肖峻	境内自然人	1.51	4,843,912	0	无	0
胡勇成	境内自然人	1.38	4,420,000	0	无	0
上海新行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3,600,000	0	无	0
费文耀	境内自然人	0.89	2,840,000	0	无	0
梅国游	境内自然人	0.83	2,670,000	0	无	0
王圣文	境内自然人	0.82	2,610,000	0	无	0
杜毅	境内自然人	0.63	2,03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魏中浩先生与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强化公司治理，降低运营风险，确保公司持续平稳运行。同时推进管理优化，深挖内潜，降本增效。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6 亿元，同比增长 5.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93 亿元，同比增长 29.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0.86 亿元，同比增长 26.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13%。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魏中浩

2020 年 8 月 29 日